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 (1) Christopher David Thomas 先生(「Thomas 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2) 王子敬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Thomas 先生為追求其事業發展機會而辭職，及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異議，亦無任何關於其辭職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 Thomas 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王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先生，40歲，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和香港理工大學企業融資碩士學位。王先生擁有超過18年之會計、財務及公司秘書經驗，曾在多間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之財務與公司秘書部門出任高職。王先生現為首都創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9)之公司秘書。

除以上披露者外及於本公佈刊發日期，王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當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當任何其他職務。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起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彼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委任函，王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而董事袍金乃經參照其資格及經驗、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的表現及當前市況釐定，惟須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權並獲薪酬委員會建議及獲董事會釐定。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之本公司證券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述者外，概無有關王先生的資料須予披露或彼涉及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任何事宜，亦無其他有關委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王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郭威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郭威先生、梁廣才先生、黃保強先生及楊智恒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貴生先生、陳家賢先生及王子敬先生。